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（上海松江区睿智业余进修学校）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松民社登[2026]0089号

上海松江区睿智业余进修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住所、法定代表人、业务范围的申请，已于2026年7月13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住所由中山中路688弄9弄和10号（二楼）变更为文涵路892号208室（二层）、910号（一层部分）；法定代表人由孙秀鹃变更为陈琪；业务范围由非学历文化知识培训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变更为非学科教育类培训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。

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

2026年07月13日

抄送：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

上海市松江区 民政局 2026年07月13日印发

（共印 3 份）